

2022 年 5 月 18 日

相关研究

证券分析师

程翔 A0230518080007
chengxiang@swsresearch.com
王胜 A0230511060001
wangsheng@swsresearch.com
傅静涛 A0230516110001
fujt@swsresearch.com

联系人

程翔
(8621)23297818×7342
chengxiang@swsresearch.com



申万宏源研究微信服务号

数字经济政策加码，平台经济政策维护

——“推动数字经济持续发展”专题协商会点评

本期投资提示：

- 事件：全国政协将“推动数字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作为今年重要协商议题之一，并于 17 日通过专题协商会形式进行协商建言。
- 数字经济当下仍然是十四五最重要的方向之一。2020 年我国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为 7.8%，2025 年其占 GDP 比重需要达到 10%，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二者在十四五期间年化增长将超过 10%。
- 本次会议中，重点提及三点：1、刘鹤总理表示“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支持平台经济、民营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处理好政府和市场关系，支持数字企业在国内外资本市场上市，以开放促竞争，以竞争促创新”；2、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专题调研组在浙江和北京分别进行了远程视频调研及实地调研座谈，并且提出：“要根据数字经济本身特性、不同产业特性及数字经济不同发展阶段、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融合的特性不断调整政策，通过科学有效地管，推动更大尺度地放。”3、根据十四五规划要求，近期各地市政府的数字经济相关规划举措也在密集出台。5 月 9 日，北京市发布《北京市数字经济促进条例》，涉及数字基础设施、数据资源、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字化治理、数字经济安全和保障措施等多个方面；5 月 4 日《武汉市数字经济发展规划（2022-2026 年）》提出，到 2026 年，武汉市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超过 14%；到 2035 年，建成国内重要的数字经济技术策源地、数字产业集聚地，建成数字经济一线城市，未来也将是各个省市出台数字化政策的高峰。
- 我们认为以东数西算为代表的 5G 网络及数据中心建设、重量级数字新消费、数字化生产、要素市场化改革中的数据交易为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的方向。基础设施部分 根据《“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要求，“建设数据中心集群，结合应用、产业等发展需求优化数据中心建设布局。加快实施“东数西算”工程，推进云网协同发展，提升数据中心跨网络、跨地域数据交互能力，加强面向特定场景的边缘计算能力，强化算力统筹和智能调度”，工业化数字生产部分，根据《“十四五”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发展规划》所要求的，十四五期间企业经营管理数字化普及率达 80%，企业形态加速向扁平化、平台化、生态化转变。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达 85%，平台化设计得到规模化推广。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达 68%，网络化、智能化、个性化生产方式在重点领域得到深度应用。数据产业化中的数据交易部分，根据申万宏源测算，根据测算结果显示全行业 1%的数据仅一次交易就可以直接带来的净利润超过 150 亿人民币，制造业、零售、金融因为大量数据资源，数据交易能为行业带来的直接净利润排名靠前。

信息披露

证券分析师承诺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职业态度、专业审慎的研究方法,使用合法合规的信息,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对本报告的内容和观点负责。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与公司有关的信息披露

本公司隶属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取得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许可。本公司关联机构在法律许可情况下可能持有或交易本报告提到的投资标的,还可能为或争取为这些标的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本公司在知晓范围内依法合规地履行披露义务。客户可通过 compliance@swsresearch.com 索取有关披露资料或登录 www.swsresearch.com 信息披露栏目查询从业人员资质情况、静默期安排及其他有关的信息披露。

机构销售团队联系人

华东 A 组	陈陶	021-33388362	chentao1@swhyse.com
华东 B 组	谢文霓	021-33388300	xiewenni@swhyse.com
华北组	李丹	010-66500631	lidan4@swhyse.com
华南组	陈左茜	0755-23832751	chenzuoxi@swhyse.com

法律声明

本报告仅供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客户应当认识到有关本报告的短信提示、电话推荐等只是研究观点的简要沟通,需以本公司 <http://www.swsresearch.com> 网站刊载的完整报告为准,本公司并接受客户的后续问询。本报告首页列示的联系人,除非另有说明,仅作为本公司就本报告与客户的联络人,承担联络工作,不从事任何证券投资咨询服务业务。

本报告是基于已公开信息撰写,但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并非作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邀请或向人作出邀请。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

客户应当考虑到本公司可能存在可能影响本报告客观性的利益冲突,不应视本报告为作出投资决策的惟一因素。客户应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公司特别提示,本公司不会与任何客户以任何形式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分担证券投资损失,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本报告中所指的投资及服务可能不适合个别客户,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本公司未确保本报告充分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要。本公司建议客户应考虑本报告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以及(若有必要)咨询独立投资顾问。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若本报告的接收人非本公司的客户,应在基于本报告作出任何投资决定或就本报告要求任何解释前咨询独立投资顾问。

本报告的版权归本公司所有,属于非公开资料。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除非另有书面显示,否则本报告中的所有材料的版权均属本公司。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